

## 宁波德昌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A 股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0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
-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股权登记日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和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和转增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已经宁波德昌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并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手续。

####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2 年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8,548,905.94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未分配利润为 770,329,160.19 元。

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2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00 元（含税）。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265,972,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32,986,000.00 元（含税），占公司 2022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比例为 44.73%

2、公司拟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4 股，不派送红股。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265,972,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转增股本 106,388,800 股，本次转增股本后，公司的总股本为 372,360,800 股（公司总股本数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最终登记结果为准，如有尾差，系取整所致）。

3、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和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和转增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4、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基于公司实际情况，充分体现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在审查了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 2023 年的资金使用计划后，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证监会及上交所对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

##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德昌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